



2022 贵港
广西第十五届运动会

韵动八桂 魅力荷城

战略合作伙伴



合作伙伴



赞助商



广西·南宁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wangjsih Bouxcuengh Swcig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Ganghmoeg Dijyuz Ginggi (竞技项目)

攀岩比赛

秩序册



主办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体育局
贵港市人民政府

2022.11.20-22





广西壮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地址：贵港市覃塘区三里镇北华街40号 公司电话：0775-4811166/4811199



国家能源集团
CHN ENERGY

国家能源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

国家能源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由国家能源集团直接管理，负责国家能源集团在区域内所有火电企业、水电企业、售电公司的全面管理和国家能源集团在区域内所有企业的统筹协调。

规模简介

广西公司在运装机容量445.644万千瓦（火电366万、风电65.2万、水电9.62万、光伏4.824万），在建装机140万千瓦。

企业发展

植根八桂沃土，守望万家灯火。作为国家能源集团在广西和东盟的窗口，广西公司扎实践行“社会主义是干出来的”伟大号召，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发挥能源安全稳定器和压舱石作用。

落实“碳中和、碳达峰”目标，建设四大能源基地。

——北海火风光储运大型一体化能源基地

——南宁火风光储能源基地

——永福火风光储百万级能源基地

——藤县风光储氢一体清洁能源基地

地址：南宁市高新区总部路1号 电话：0771-3228910
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一期D9-D10栋 传真：0771-3228900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
SPIC GUANGXI ELECTRIC POWER CO., LTD.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简介



国家电投集团广西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公司）成立于2016年5月31日，是国家电投的子公司、在桂二级单位及区域企业牵头单位，致力于清洁能源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是广西第一家涉足风电开发的企业，风电装机133.65万千瓦（占广西风电装机16.06%），也是目前广西最大的风电企业及新能源投产装机容量最大的企业，清洁能源占比100%。2022年中选90万千瓦钦州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实现国家电投在广西海上风电“零的突破”。目前，广西公司已投产装机容量近200万千瓦，在建项目254.5万千瓦，前期储备项目超500万千瓦。

广西公司积极落实中国“3060”目标及国家电投“2035一流战略”，坚持立足广西、面向东盟，积极探索“新能源+”新业态发展，积极参与东盟国家的清洁能源和综合智慧能源项目开发，正在着力打造桂东、桂北、桂南、桂西等多个百万千瓦清洁能源基地，为广西社会经济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桂北区域：广西公司在桂北区域累计投产风电装机113.65万千瓦，建成了中国华南地区最大的百万千瓦高山风电基地。

目前开工及待建新能源项目171.4万千瓦，正在打造第二个桂北百万千瓦清洁能源基地。

桂东区域：广西公司所属长洲水利枢纽水电总装机63万千瓦，是中国十三大水电基地之红水河水电基地的最后一级，拥有中国最长的拦河大坝，是中国第一、世界第二大灯泡贯流式机组水电站，被誉为灯泡贯流式机组电站中的“三峡工程”。同时利用自有土地，打造了梧州市内首个集中式光伏发电站，光伏总装机2万千瓦，是广西首个“水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目前开工新能源项目62.1万千瓦，桂东百万千瓦清洁能源基地初具雏形。同时依托长洲水利枢纽，正在规划打造红水河流域一体化基地。

桂南区域：广西公司在桂南区域累计投产风电装机20万千瓦，建成了自来水厂、污水厂、工业园区等多场景综合智慧能源项目。

目前开工新能源项目91万千瓦，正在积极推进建设桂南百万千瓦清洁能源基地。同时依托防城港抽水蓄能，正在规划打造防城港水风光互补基地。

桂西区域：已与百色市隆林自治县人民政府签署百万级风光储一体化项目合作协议，锁定120万千瓦项目开发权，正在加快推进隆林县风光储一体化基地建设。



花红药业
HUAHONG PHARMACEUTICAL

消肿止痛酊

热身出状态 赛后恢复快



广西壮族自治区花红药业集团股份公司 24小时健康咨询热线：8008792100 4008899058

禁忌：1、孕妇禁用 2、对本品过敏者禁用 3、破损皮肤禁用 4、对乙醇过敏者禁用； 不良反应：偶见局部刺痛；
注意事项：详见说明书请按药品说明书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批准文号：国药准字Z45021991



扫码购买



扫码关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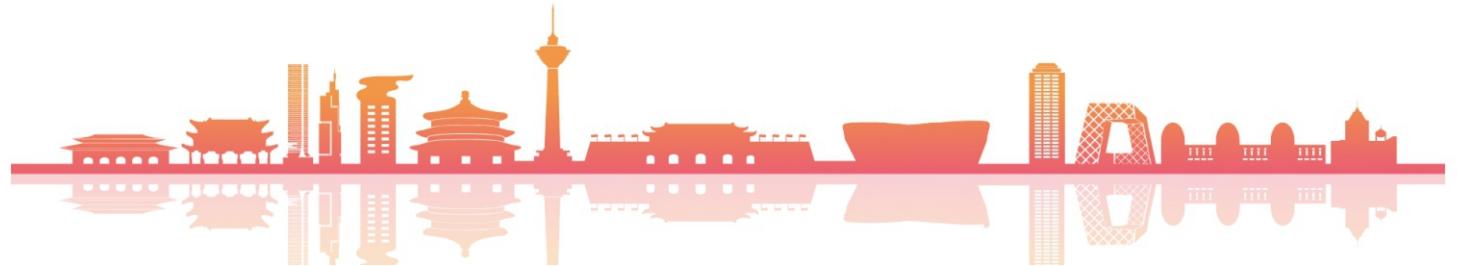
南宁纵横时代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Nanning vertical and horizontal time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co., LTD

南宁纵横时代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是南宁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主营业务主要是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南宁市规划内道路与桥梁、市政公用设施的投资、建设的经营和管理；高新技术产业的开发，对市场的开发管理的投资，对土地开发的投资等。

自公司成立以来，先后承建了275个城建项目建设，40个代建项目建设，涉及总投资逾631亿元，累计已完成投资超406亿元。投资建设的项目屡次获国家、自治区、南宁市颁发的多个奖项：南宁市英华大桥、青山大桥、良庆大桥项目荣获国家优质工程奖；南宁国际会展中心改扩建及周边市政交通完善工程（B、C地块）等18个工程项目荣获广西建设工程“真武阁杯”奖（最高质量奖）；等等。

公司秉承“树党建引领，创精品工程，建一流企业”的宗旨，始终坚持“质量为本，优质服务，和谐共赢”的企业经营理念和“诚信、服务、沟通、执行、致新”的企业精神，致力打造“城建先锋，优质纵横”的党建示范品牌和“廉明尚德，清风纵横”的廉政文化品牌，是一个充满活力和蓬勃发展的企业。



taisau

泰首智能

科技防疫·不止更快更准

泰首智能作为电子哨兵领航者，率先提出“电子哨兵”防疫方案，始终专注场景化防疫方案落地。目前已形成包括防疫电子哨兵、核酸码电子哨兵、场所码电子哨兵及掌纹识别电子哨兵在内的电子哨兵系列。

作为电子哨兵落地部署的首发者，泰首智能在全国各地设立防疫哨兵数字平台和设备，节约人力成本，极大提高疫情防控效率。目前已在深圳、上海、北京、陕西、广西等地部署并深度应用。



商务合作



目 录

1.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规程总则	11
2.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攀岩竞赛规程	20
3.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	23
4.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有关规定	27
5.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	32
6. 仲裁委员会条例	35
7. 运动员守则、教练员守则、裁判员守则	37
8. 组织委员会	39
9. 执行委员会及办事机构	41
10. 竞赛委员会、仲裁委员会、裁判员名单	42
11. 代表队名单	44
12. 大会活动日程表	46
13. 竞赛日程	47
14. 项目名单	49
15. 赛前训练时间表	51
16. 参赛人数统计表	52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竞技体育项目竞赛规程总则

举办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以下简称区运会）总的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体育工作和对广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深化我区体育体制改革，充分发挥区运会的多元功能和综合价值，提升我区竞技体育综合实力和水平，推动全民健身运动，为建设体育强区、重振广西体育雄风作出贡献。

一、主办单位

自治区人民政府。

二、承办单位

自治区体育局、贵港市人民政府。

三、竞赛日期和地点

2022年 月 日至 月 日在贵港市举行。各项目比赛原则上安排在开、闭幕式期间举行。

四、竞赛项目

游泳（游泳、跳水、水球）、蹼泳、赛艇、帆船、射击、射箭、田径、羽毛球、乒乓球、手球、网球、篮球（五人制篮球、三人制篮球）、足球、体操（体操、艺术体操、蹦床）、武术（套路、散打）、技巧、拳击、国际式摔跤、柔道、跆拳道、举重、皮划艇（静水）、冲浪、空手道、攀岩、轮滑（滑板、速度轮滑）、中国式摔跤、击剑、马术、高尔夫球、霹雳舞等，共 31 个大项 811 个小项，各竞赛项目小项设置详见附件 1。

五、参加单位

南宁市、柳州市、桂林市、梧州市、北海市、防城港市、钦州市、贵港市、玉林市、百色市、贺州市、河池市、来宾市、崇左市、宁铁体协等共 15 个单位组团参赛。

六、参赛办法

（一）运动员持有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机关签发的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以下简称身份证件），并于 2022 年 5 月 15 日前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运动员注册管理系统进行注册，体操、艺术体操、蹦床、技巧、跳水等 5 个项目必须在广西和国

家体育总局注册系统同时进行有效注册。

（二）持外省身份证件的运动员参赛，必须是 2022 年 8 月 31 日前在自治区优秀运动队试训（以试训通知为准）或取得广西流入地正式学籍至少 2 年（在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转入学籍）。以上运动员必须代表广西在国家体育总局或相关体育协会进行有效注册（田径项目 16 岁以下、乒乓球项目 10 岁以下运动员除外），协议时间需签订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三）所有参赛人员必须持县级以上（含县级）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并购买相应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具体要求见各项目竞赛规程。

（四）跳水、体操、蹦床、艺术体操、武术套路、柔道、跆拳道、举重、国际式摔跤、射箭等 10 个项目的丙组，以及游泳、田径、乒乓球等 3 个项目的丁组在广西优秀运动队聘用和试训的运动员不得参赛。其余项目符合年龄组别设置规定的广西优秀运动队聘用、试训或集训运动员、广西体育运动学校运动员均可代表原输送单位、协议交流单位参赛。

（五）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 1 个单位，参加 1 个比赛项目（大项、分项）1 个年龄组别的比赛，不得兼报其他大项、分项或跨年龄组别参赛。

（六）因承担国家体育总局指派参加的国际各级各类比赛；自治区体育局指派参加的国内锦标赛、冠军赛（以下统称重要比赛任务）而不能参加区运会预赛者直接进入决赛，不能参加决赛者按规定给予原输送单位加牌加分，但必须在赛前 30 天提供相关文件报自治区体育局审定。

（七）代表资格归属尚未确定者不得参赛；无故不参加自治区体育局指定的比赛或集训任务的运动员不得参赛。

（八）自觉遵守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自愿签订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

（九）各单项比赛代表队均可冠名参赛。

七、参加人数

（一）运动队人数规定

1. 各代表队参赛人数按各单项竞赛规程的有关规定执行。
2. 广西优秀运动队聘用、试训或集训的运动员、广西体育运动学校运动员占原输送单位或协议交流单位的名额，代表原输送单位或协议交流单位参赛。

（二）代表团团部人数规定



各代表团可报团长1人、副团长1人，运动员总数在20人至60人可报副团长2人，60人至100人以上可报副团长3人，100人以上可报副团长4人。此外，如各代表团工作需要，可增报不超过4个名额的超编副团长，一切费用自理。代表团团部工作人员可报2人，运动员总数在20人至60人可报工作人员3人，60人以上可报工作人员4人。以上运动员总数不包括在区运会开幕式前已结束比赛的运动员人数。

(三) 参加开闭幕式代表团人数

各代表团参加区运会开闭幕式队伍人数另行通知。

八、运动员资格和竞赛办法

(一) 运动员资格

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审查执行，另行通知。

(二) 竞赛办法

1. 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的最新竞赛规则，按各单项竞赛规程规定的竞赛办法进行比赛。如单项竞赛规程与本竞赛规程总则有矛盾之处，以本竞赛规程总则规定为准。

2. 本竞赛规程总则设置的各年龄组别的竞赛项目或小项，除举重、体操、技巧、蹦床、艺术体操、跳水等6个项目外，如报名参加单位不足2个（指来自2个单位的队、对、人），则取消该竞赛项目或小项的比赛。

3. 在各比赛项目，除拳击、柔道、摔跤、跆拳道、空手道、武术散打等项目按照竞赛规则规定允许并列以外，其他项目均须排出名次，不得出现并列。

4. 各项目均设立仲裁委员会，按国家体育总局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仲裁委员及裁判员由各运动发展中心提出建议名单，报自治区体育局公示、审定批准后统一选调。

5. 正式报名参赛的运动员（队、对、人）不得无故弃权，无故弃权将按各单项竞赛规程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九、奖励和计分办法

(一) 各小项录取名次

1. 各小项（队、对、人）均录取前8名给予奖励。
2. 除水球、篮球（五人制篮球、三人制篮球）、足球、手球等球类集体项目（以下简称球类集体项目）以及举重、体操、技巧、蹦床、艺术体操、跳水、帆船、赛艇、

皮划艇等项目报名在8队（人）以内按实际参赛队（人）数录取外，其它小项报名在8人（队、对、人）或以内则减1录取给予奖励。

(二) 各小项计牌计分

1. 获得小项前8名分别按13、11、10、9、8、7、6、5计分，获得小项前3名分别按金、银、铜牌各1枚计算。集体球类项目获得五人制篮球、手球、足球甲组、水球甲组等四个项目的前3名，分别按3枚金牌、2枚金牌、1枚金牌奖励，前8名分别按39、33、30、27、24、21、18、15计分。获得三人制篮球甲组、足球乙组、水球乙组等三个项目的前3名，分别按2枚金牌、2枚银牌、2枚铜牌奖励，前8名分别按26、22、20、18、16、14、12、10计分。获得三人制篮球乙组项目的前3名，分别按1枚金牌、1枚银牌、1枚铜牌奖励，获得前8名分别按13、11、10、9、8、7、6、5计分。

2. 各小项（队、对、人）获得比赛前3名的分别颁发金、银、铜牌，获得其他奖励名次者颁发奖励证书。

3. 如比赛名次并列时，将名次并列的下一个或几个名次空出，空出名次的分值与获得名次的分值相加后的平均数，作为并列名次所得分值，第8名并列各按5分进行统计。

(三) 参加各级各类比赛的奖励和计分

在2019年7月1日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各代表团输送的自治区优秀运动队运动员参加奥运会、亚运会、世界锦标赛、世界杯赛（总决赛）和全运会（以上赛事简称重大比赛），按以下标准进行奖励和计分（冬季项目参照夏季项目执行）：

1. 奥运会

(1) 凡代表国家参加奥运会每人计2枚金牌、26分。
(2) 在奥运会上获得个人项目前8名者，分别按78、66、60、54、48、42、36、30计分，获得前3名者，分别再计金牌6、5、4枚。

2. 亚运会和全运会

(1) 凡代表国家参加亚运会每人计1枚金牌、13分。
(2) 在亚运会和全运会比赛中个人项目获得前8名者，分别再按52、44、40、36、32、28、24、20计分，获得前3名者，分别再计金牌4、3、2枚。

3. 世界锦标赛和世界杯赛（总决赛）

在世界锦标赛和世界杯赛（总决赛）比赛中奥运项目（大项）获得前8名者，分



别按 39、33、30、29、24、21、18、15 计分；获得前 3 名者，分别再计金牌 3、2、1 枚；非奥运项目（大项）获得前 8 名者，分别按 13、11、10、9、8、7、6、5 计分；获得第 1 名者，分别再计金牌 1 枚。

4. 两人或两人以上项目，每人按单人项目分数和奖牌的 100% 计算。

5. 奥运项目（大项）每破一项世界纪录，奖励 4 枚金牌、52 分，每破一项亚洲或全国纪录，奖励 3 枚金牌、39 分；非奥运项目（大项）每破一项世界纪录，奖励 0.5 枚金牌、6.5 分。

（四）在区运会比赛期间，超破纪录的奖励和计分

1. 各小项超、破纪录的确定，按国家体育总局制定的有关超、破纪录规定和各单项竞赛规则执行。超世界、亚洲、全国纪录（含青年纪录），破自治区最高纪录（含青少年纪录），给予金牌和分数奖励。运动员超世界纪录，同时又超亚洲、全国纪录和破自治区最高纪录的，或同一名运动员在同一个项目中多次超、破纪录的，只按最高成绩超、破纪录给予奖励，以此类推。

2. 奖励标准如下：

（1）奥运项目（大项）每超一项世界纪录，奖励 4 枚金牌、52 分，每超一项亚洲或全国纪录，奖励 3 枚金牌、39 分；非奥运项目（大项）每超一项世界纪录，奖励 0.5 枚金牌、6.5 分。

（2）奥运项目（大项）每破一项自治区最高纪录，奖励 2 枚金牌、26 分，每破一项自治区青少年纪录，奖励 1 枚金牌、13 分。

（五）优秀运动员因参加重要比赛不能参加决赛的奖励和计分

广西优秀运动队聘用、试训或集训运动员、广西体育运动学校运动员因参加国内外重要比赛任务而不能参加决赛者（不包括全国青少年比赛），每人计金牌 2 枚、26 分。

（六）体育道德风尚奖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执行，另行通知。

十、公布代表团名次

（一）代表团总分

1. 按获总分数公布各代表团总分排名。

2. 代表团总分排名计算方法：

（1）在区运会中获名次成绩的总分数；

（2）在区运会中超、破纪录的奖励分数；

（3）在重大比赛上所获的奖励分数（含超、破纪录的奖励分数）；

（4）广西优秀运动队聘用、试训或集训运动员、广西体育运动学校运动员因参加国内外重要比赛任务而不能参加决赛者所获的奖励分数。

（二）代表团奖牌

1. 按获奖牌数公布各代表团奖牌排名。

2. 代表团奖牌排名计算方法：

（1）在区运会中所获的奖牌数；

（2）在区运会中超、破纪录的奖励金牌数；

（3）在重大比赛上所获的奖励金牌数（含超、破纪录的奖励金牌）；

（4）广西优秀运动队聘用、试训或集训运动员、广西体育运动学校运动员因参加国内外重要比赛任务而不能参加决赛者所获的奖励金牌数。

（三）代表团竞技体育突出贡献奖

按各代表团输送的自治区优秀运动队运动员参加奥运会、全运会成绩情况进行奖励。参加奥运会获奖牌或参加全运会获金牌的代表团荣获“竞技体育突出贡献奖”，参加奥运会获 4-8 名或参加全运会获银牌、铜牌的代表团荣获“竞技体育贡献奖”。

十一、兴奋剂检查和性别检查

（一）参赛运动员和教练员必须签订《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责任书》。

（二）实行兴奋剂检查。具体办法遵照国务院颁布的《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的有关规定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执行，另行通知。

（三）实行性别检查，凡不能确定男、女性别者，取消参赛资格。

十二、报项、报名和报到

各代表团指定专人负责报项、报名工作，各单项比赛代表队报到时应交验运动员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县级以上（含县级）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运动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单复印件。

（一）报项

第一次报名为各代表团确定参加的预报项目，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报自治区体育局，报项表（附件 2）一经上报不得更改和调整。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小项
设置表

(二) 报大名单

以市为单位报符合参赛资格规定的青少年组运动员大名单，于2022年5月30日前报自治区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和青少年体育处，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三) 报名

第二次报名为各代表团各单项比赛报名，报名表一式三份，于比赛前40天分别报自治区体育局青少年体育处、各运动发展中心和大会竞赛部，具体要求另行通知。报名表须经各代表团团部审查，并加盖单位公章方为有效。报名后，运动员名单不得更改（单项竞赛规则和规程中有特殊规定的除外），不得无故弃权。逾期报名（以邮戳日期为准），按弃权处理。赛区报到时，各代表队在已报运动员名单中确认正式参赛运动员，同时取消替补运动员名额。

(四) 报到

各单项比赛运动队、各单项比赛技术官员和各代表团团部工作人员的报到日期另行通知。

十三、代表团团旗

各代表团自备团旗，颜色自定，规格为二号旗，旗杆由大会准备。代表团团旗除标明规程规定的代表团名称外，不得出现其他标志和标识。

十四、比赛服装和器材

各单项比赛代表队服装必须整齐统一，比赛服装和器材要求按各项目竞赛规程、规则及其它有关规定执行。

十五、经费

各代表团超编人员经费自理。具体各项收费标准另行通知。

十六、本竞赛规程总则解释权属自治区体育局，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 1: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小项设置表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数	金牌数
1	游泳	甲组	15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50米、100米、200米自由泳；100米、200米仰泳；100米、200米蛙泳；100米、200米蝶泳；200米个人混合泳。	10	94
				女		10	
		乙组	13至14岁,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出生	男	50米、100米、200米、400米自由泳；50米、100米仰泳；50米、100米蛙泳；50米、100米蝶泳；200米、400米个人混合泳；4×100米自由泳接力、4×100米混合泳接力。	14	
				女		14	
		丙组	11至12岁,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出生	男	50米、100米、200米、400米、800米自由泳；50米、100米仰泳；50米、100米蛙泳；50米、100米蝶泳；200米个人混合泳；4×50米自由泳接力、4×50米混合泳接力。	14	
				女		14	
		丁组	10岁以下,2012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100米、400米、800米自由泳；100米仰泳；100米蛙泳；100米蝶泳；200米个人混合泳、4×50米自由泳接力、4×50米混合泳接力。	9	
				女		9	
		甲组	14至15岁,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米跳板、3米跳板、跳台、个人全能。	4	24
				女		4	
		乙组	12至13岁,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米跳板、3米跳板、5米跳台、双人5米跳台、个人全能。	5	
				女		5	
		丙组	11岁以下,201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1米跳板、3米跳板、5米跳台。	3	
				女		3	
		甲组	16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	16
				女		1	
		乙组	15岁以下,2007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1	
				女		1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2022.11.20-22 · 南宁·攀岩



韵动八桂 魅力荷城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	金牌数
2	蹼泳	甲组	16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蹼泳: 50米、100米、200米、400米、800米、4×50米蹼泳接力、4×100米蹼泳接力; 双蹼: 50米、100米、200米、400米; 50米屏气潜泳。	12	35
				女		12	
		混合		男女混合 4×50米蹼泳接力。	1		
	乙组	15岁以下,2007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50米、100米、200米、400米双蹼、4×100米双蹼接力。	男		5	8
				女		5	
	3	赛艇	18岁以下,200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1000米、2000米单人双桨; 1000米、2000米双人双桨。	4	
	帆船	帆板	17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出生	男	RS:X 级。	1	13
				女	RS:X 级、T293 级奥林匹克航线赛。	2	
		乙组	16岁以下,200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RS:X 级。	1	
				女	RS:X 级、T293 级奥林匹克航线赛。	2	
		OP 帆船	15岁以下,2007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混合团体赛。	1	
				女		1	
		风筝板	18岁以下,200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双向板 TTR 个人场地赛、双向板长距离个人赛、双向板团体场地赛。	3	
		甲组		女		3	
5	射击	甲组	17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0米气手枪 60发、10米气手枪 60发团体、10米气步枪 60发、25米手枪速射 60发、飞碟多向 125靶、飞碟双向 125靶。	6	30
				女	10米气手枪 60发、10米气手枪 60发团体、10米气步枪 60发、10米气步枪 60发团体、50米运动步枪 3×40发团体、25米手枪 60发 (30+30)、飞碟多向 125靶、飞碟双向 125靶。	8	
				混合	男女气手枪混合团体、男女气步枪混合团体、飞碟多向混合团体。	3	
		乙组	16岁以下,2006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10米气手枪 60发、10米气手枪 60发团体、10米气步枪 60发、飞碟多向 50靶。	4	
				女	10米气手枪 60发、10米气手枪 60发团体、10米气步枪 60发、10米气步枪 60发团体、50米运动步枪 3×40发个人、25米手枪 60发 (30+30)、飞碟多向 50靶。	7	
				混合	男女气手枪混合团体、飞碟多向混合团体。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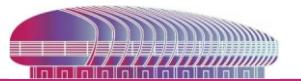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	金牌数
6	射箭	甲组	17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出生	男	70米双轮、个人决赛 (70米)。	2	21
				女	70米双轮、个人决赛 (70米)。	2	
		乙组	15至16岁,2006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50米双轮、30米双轮、个人决赛 (30米)、团体决赛 (30米)。	4	
				女	50米双轮、30米双轮、个人决赛 (30米)、团体决赛 (30米)。	4	
	丙组	14岁以下,2008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30米双轮、20米双轮、个人决赛 (30米)、团体决赛 (30米)。	混	混合团体决赛 (30米)。	1	
				女		4	
7	田径	18岁组	18岁,20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出生	男	100米、400米、800米。	3	103
				女	100米、400米、标枪 (600克)。	3	
		甲组	16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 110米栏 (栏高 0.914 米、第一栏间距 13.72 米、栏间距 9.14 米)、400米栏 (栏高 0.84 米); 4×100米接力、4×200米接力、4×400米接力; 跳远、三级跳远、标枪 (700 克)、七项全能 (400 米、1500 米、110米栏、跳高、跳远、铁饼 (1.5 千克))、标枪。	14	
				女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 100米栏 (栏高 0.814 米, 第一栏间距 13.00 米, 栏间距 8.50 米)、400米栏 (栏高 0.762 米); 4×100米接力、4×200米接力、4×400米接力; 跳远、三级跳远、标枪 (600 克)、五项全能 (800 米、100米栏、跳高、跳远、铅球 (4 千克))。	14	
				混	男女混合 4×400米接力。	1	
		乙组	15岁,20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出生	男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 110米栏 (栏高 0.914 米、第一栏间距 13.72 米、栏间距 8.70 米)、400米栏 (栏高 0.84 米); 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 跳远、三级跳远、标枪 (600 克)。	12	
				女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 100米栏 (栏高 0.762 米、第一栏间距 13.00 米、栏间距 8.00 米)、400米栏 (栏高 0.762 米); 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 跳远、三级跳远、标枪 (500 克)。	12	
		丙组	14岁,20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出生	男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 110米栏 (栏高 0.914 米, 第一栏间距 13.72 米, 栏间距 8.70 米)、400米栏 (栏高 0.84 米); 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 三级跳远、跳远、标枪 (600 克)。	12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2022.11.20-22 · 南宁·攀岩



韵动八桂 憎力荷城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	金牌数
8	羽毛球	丁组	13岁以下, 2009年1月1日以后出生	女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100米栏（栏高0.762米，第一栏间距13.00米，栏间距8.00米）、400米栏（栏高0.762米）；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三级跳远、跳远、标枪（500克）。	12	20
				男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100米栏（栏高0.84米，第一栏间距13.00米，栏间距8.00米）；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三级跳远、跳远。	10	
				女	100米、200米、400米、800米、1500米；80米栏（栏高0.762米，第一栏间距12.00米，栏间距7.50米）；4×100米接力、4×400米接力、三级跳远、跳远。	10	
		甲组	16至17岁, 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团体、单打、双打。	3	23
				女		3	
				混合	混合双打。	1	
		乙组	14至15岁, 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团体、单打、双打。	3	
				女		3	
				混合	混合双打。	1	
		丙组	12至13岁, 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团体、单打、双打。	3	
				女		3	
				混合	混合双打。	1	
9	乒乓球	甲组	16至17岁, 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团体、单打、双打。	3	23
				女		3	
		乙组	14至15岁, 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团体、单打。	2	
				女		2	
				混合	混合双打。	1	
		丙组	12至13岁, 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团体、单打。	2	
				女		2	
		丁组	11岁以下, 201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团体、单打、双打。	3	
				女		3	
				混合	混合双打。	1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	金牌数	
10	手球	不分组	18岁以下, 200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女		1	6	
				男				
				女				
11	网球	甲组	15至17岁, 2005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团体、单打。	2	9	
				女				
				混合				
12	篮球	乙组	14岁以下, 2008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团体、单打。	2		
				女				
				混合				
13	足球	五人制不分组	18岁以下, 200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1	18	
				女				
				混合				
14	三人制	甲组	16至18岁, 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		
				女				
				混合				
15	乙组	15岁以下, 2007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1		
				女				
				混合				
16	甲组	16至18岁, 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		
				女				
				混合				
17	乙组	13至15岁, 2007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		
				女				
				混合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	金牌数	
14	体操	甲组	11至12岁,2010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全能、自由体操、鞍马、吊环、跳马、单杠、双杠、蹦床个人。	8	49	
				女	全能、跳马、平衡木、自由体操、高低杠、蹦床个人。	6		
				混合	男女混合全能。	1		
		乙组	9至10岁,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团体、全能、自由体操、鞍马、吊环、跳马、单杠、双杠、蹦床个人。	9		
				女	团体、全能、自由体操、跳马、高低杠、平衡木、蹦床个人。	7		
				混合	男女混合全能。	1		
		丙组	8岁以下,201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团体、全能、自由体操、山羊、吊环、跳马、单杠、双杠、蹦床个人。	9		
				女	团体、全能、自由体操、跳马、高低杠、平衡木、蹦床个人。	7		
				混合	男女混合全能。	1		
		艺术体操	12至14岁,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女	个人全能。	1	5	
				女	个人全能、集体全能。	2		
				女	个人全能、集体全能。	2		
		蹦床	12至13岁,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男	网上个人、单跳个人。	2	20	
				女		2		
				男	网上个人、网上同步、单跳个人、网上团体。	4		
		乙组	10至11岁,2011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出生	女		4		
				女		4		
		丙组	9岁以下,2013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网上个人、网上同步、单跳个人、网上团体。	4		
				女		4		
				男	网上个人、网上同步、单跳个人、网上团体。	4		
				女		4		
		甲组	15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自选南拳+自选南刀+自选南棍)全能、(自选长拳+自选刀术+自选棍术)全能。	2		
				女	(自选南拳+自选南刀+自选南棍)全能、(自选长拳+自选枪术+自选剑术)全能。	2		
15	武术	套路	甲组	15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自选南拳+自选南刀+自选南棍)全能、(自选长拳+自选刀术+自选棍术)全能。	2	13
女	(自选南拳+自选南刀+自选南棍)全能、(自选长拳+自选枪术+自选剑术)全能。	2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	金牌数	
16	散打	乙组	12至14岁,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男	(第一套国际长拳+自选刀术+自选棍术)全能、(第二套国际规定南拳+规定南刀+规定南棍)全能。	2	18	
				女	(第一套国际长拳+自选枪术+自选剑术)全能、(第二套国际规定南拳+规定南刀+规定南棍)全能。	2		
				混合	团体(男子自选枪术+男子自选剑术+女子自选刀术+女子自选棍术)。	1		
		丙组	11岁以下,201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初级三路长拳+自选枪术+自选棍术)全能、(初级三路长拳+自选刀术+自选棍术)全能。	2		
				女		2		
		甲组	16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48、52、56、60、65公斤级。	5		
				女	48、52、56、60公斤级。	4		
		乙组	14至15岁,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	男	45、48、52、56、60公斤级。	5		
				女	45、48、52、56公斤级。	4		
		技巧	不分组	10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出生	1级	男子双人、女子双人、混合双人、女子三人、男子四人、大集体、团体。	7	14
				2级	男子双人、女子双人、混合双人、女子三人、男子四人、大集体、团体。	7		
		甲组	16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51、54、57、60、63、69公斤级。	6	20	
				女	51、54、57、62公斤级。	4		
		乙组	14至15岁,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	男	48、52、57、60、63公斤级。	5		
				女	45、48、52、55、59公斤级。	5		
		甲组	16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古典式: 52、55、59、63、67、72、76公斤级。	7	67	
				女	自由式: 48、51、55、60、65、71、80、86公斤级。	8		
		乙组	14至15岁,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古典式: 46-48、50、53、55、57、62公斤级。	6		
				女	自由式: (34-38)、41、44、48、53、58、68、75公斤级。	8		
		丙组	12至13岁,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男	古典式: 38、41、44、47、50、53、57、60公斤级。	8		
				女	自由式: (39-42)、46、50、55、60、65公斤级。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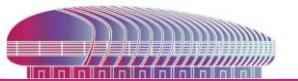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2022.11.20-22

·南宁·攀岩



韵动八桂 憎力荷城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	金牌数
19	柔道	甲组	16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女	-45、-48、-52、-57公斤级。	4	11
		乙组	14至15岁,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	女	-44、-48、-52、-57公斤级。	4	
		丙组	12至13岁,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女	-35、-40、-45公斤级。	3	
20	跆拳道	甲组	16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54、-58、-63、-68公斤级。	4	21
				女	-49、-53、-57、-62公斤级。	4	
		乙组	14至15岁,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	男	-51、-55、-59、-64公斤级。	4	
				女	-46、-49、-53、-57公斤级。	4	
		丙组	12至13岁,2009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男	-46、-50公斤级。	2	
				女	-42、-45、-48公斤级。	3	
		品势	15至16岁,2006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个人赛。	1	6
				女		1	
			13至14岁,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出生	男	个人赛。	1	
				女		1	
21	举重	甲组	17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5年12月31日出生	男	55、61、67、73(总)、81(总)、89(总)、+89公斤级(总)。	13	90
				女	45、49、55、59(总)、64(总)、71(总)、+71公斤级(总)。	13	
		乙组	15至16岁,2006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49、55、61、67、73(总)、81(总)、89(总)、+89公斤级(总)。	16	
				女	40、45、49、55、59(总)、64(总)、71(总)、+71公斤级(总)。	16	
		丙组	14岁以下,2008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45、49、55、61、67(总)、73(总)、81(总)、+81公斤级(总)。	16	
				女	40、45、49、55、59(总)、64(总)、71(总)、+71公斤级(总)。	16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	金牌数
22	皮划艇(静水)	甲组	18岁以下,200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200米单人皮艇、1000米双人皮艇; 1000米单人划艇、1000米双人划艇。	4	8
				女	200米单人皮艇、500米双人皮艇; 200米单人划艇、500米双人划艇。	4	
23	冲浪	甲组	18岁以下,200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短板、长板; 短板团体接力、长板团体接力。	4	10
				女	短板混合接力团体、长板混合接力团体。	2	
24	空手道	甲组	17岁以下,2005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组手-52公斤级、组手-56公斤级、组手-61公斤级、组手-67公斤级。	4	8
				女	组手-47公斤级、组手-51公斤级、组手-56公斤级、组手-61公斤级。	4	
25	攀岩	甲组	14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	男	难度个人、攀石个人、标准速度个人、随机速度个人。	4	10
				女	全能个人(难度+攀石)。	1	
26	滑板	甲组	15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街式个人、街式团体。	2	8
				女		2	
		乙组	14岁以下,2008年1月1日以后出生	男		2	
				女		2	
27	速度轮滑	甲组	11至14岁,2008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000米个人计时赛。	1	4
				女		1	
		乙组	7至10岁,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男		1	
				女		1	
28	中国式摔跤	甲组	16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出生	男	48、52、56、60公斤级。	4	8
				女	44、48、52、56公斤级。	4	
28	击剑	甲组	15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重剑个人、佩剑个人。	2	6
				女	重剑个人、佩剑个人。	2	



序号	竞赛项目	组别	年龄	性别	小项名称	小项	金牌数
		乙组	12至14岁,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出生	男	花剑、重剑、佩剑团体积分。	1	
				女		1	
29	马术	盛装舞步 场地障碍	13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出生	甲组	个人、团体赛。	2	8
			7至12岁,2010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出生			2	
			13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出生	甲组		2	
			7至12岁,2010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出生	乙组		2	
30	高尔夫球	甲组 乙组	15至18岁,2004年1月1日至2007年12月31日出生	男	个人比杆赛。	1	4
			12至14岁,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	女		1	
			13至17岁,2005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出生	男		1	
			12岁以下,2010年1月1日以后出生	女		1	
31	霹雳舞	甲组 乙组	个人赛、5人组。	男		2	8
				女		2	
合计						811	852

自治区体育局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竞技体育项目竞赛规程总则补充规定》的通知

各市体育行政主管部门，各运动发展中心，广西体育运动学校：

为做好广西第十五届运动会竞赛工作，现决定完善《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规程总则》（以下简称《总则》），具体内容如下：

一、奖励和计分办法

为延续往届自治区运动会的奖励和计分办法，增加青奥会奖励计分，具体如下：

- 凡代表国家参加青奥会，每人计1枚金牌、13分。
- 在青奥会比赛中个人项目获得前8名者，分别再按52、44、40、36、32、28、24、20计分，获得前3名者，分别再计金牌4、3、2枚。

二、兴奋剂检查和性别检查

增加发生运动员兴奋剂违规且被禁赛的条款，具体如下：

发生运动员兴奋剂违规且被禁赛的。具体办法遵照国家体育总局令第27号公布的《反兴奋剂管理办法》（2021版）相关规定，如该管理单位该项目处于停赛期的，未发生兴奋剂违规的运动员经审查可以以个人身份参赛。个人参赛运动员取得成绩不参与其管理单位计牌计分。

三、根据国家体育总局最新颁布的《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2021版）项目设置，对《总则》附件1《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小项设置表》中田径、武术套路等项目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一) 田径项目

- 男子甲组、乙组、丙组：400米栏高0.84米调整为0.838米；
- 女子甲组：100米栏高0.814米调整为0.762米；女子标枪600克调整为500克；女子五项全能中，铅球重量4千克调整为3千克。

(二) 武术套路项目

- 男子甲组：（自选南拳+自选南刀+自选南棍）全能调整为（自选南拳+自选南棍）全能，（自选长拳+自选刀术+自选棍术）全能调整为（自选长拳+自选刀术）全能；
- 女子甲组：（自选南拳+自选南刀+自选南棍）全能调整为（自选南拳+自选南刀）全能，（自选长拳+自选枪术+自选剑术）全能调整为（自选长拳+自选剑术）全能。

四、中国式摔跤项目增设乙组，年龄设置为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项目设置为：男子：48、52、60kg；女子：44、48、52kg。



为做好参赛工作，即日起将重新开放中国式摔跤项目注册系统，请各单位抓紧于7月15日前完成中国式摔跤项目乙组运动员（仅限2007年1月1日至2008年12月31日出生者）注册工作，并于7月18日前将参加区运会中国式摔跤乙组运动员大名单报竞体处（盖章版扫描件、电子版表格同时发至邮箱：gxqyhsb@tyj.gxzf.gov.cn），逾期将不予受理。

五、《总则》与《补充规定》不一致的，以《补充规定》为准。

2022年7月12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

攀岩项目竞赛规程

一、竞赛项目

以《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规程总则》附件1所列的竞赛小项设置为准。

二、参赛办法

（一）报名人数

1. 各队限报领队1人，教练员人数按参赛运动员的10：1比例报名，各小项限报4名运动员参赛。

2. 运动员必须参加2022年广西青少年攀岩锦标赛暨第十五届自治区运动会资格赛并取得区运会比赛资格。

（二）年龄规定

以《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规程总则》附件1所列的年龄组别设置为准。

（三）运动员资格

1. 按《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执行。

2. 运动员必须携带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以备资格审查。

3. 运动员参赛证在运动员到赛区报到后由赛风赛纪和资格审查部统一发放，运动员凭参赛证检录比赛。

4. 参赛运动员必须有县级以上（含县级）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并购买相应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办理人身意外险，报到时交大会组委会统一检查，没有购买人身意外险的运动员不予参加比赛。

三、竞赛办法

（一）参照国际攀岩联合会公布的最新版竞赛规则执行。

（二）比赛办法

1. 难度赛、攀石赛：将进行预赛、决赛两轮，预赛取前8名进入决赛。

2. 速度赛：将进行预赛（排名赛）和决赛（淘汰赛），预赛取前16名进入决赛。

3. 全能赛：取难度赛，攀石赛成绩综合计算排名，不另行比赛。

（三）场地装备

资格赛和决赛的比赛场地、岩壁及公共技术装备由承办单位提供，安全带、攀岩鞋、镁粉袋等个人装备自备。

四、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规程总则有关规定执行。

（二）设“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另定。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竞技体育项目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

五、报名和报到

(一) 各单位于赛前40天在广西青少年体育信息管理系统 (<https://116.252.25.33:8000/dist/index.html>) 进行网上报名。网络报名截止前, 将导出的纸质报名表一式三份, 加盖公章(以寄出快件邮戳日期为准)分别寄自治区体育局青少年体育处、广西射击射箭运动发展中心和大会竞赛部, 同时用电子邮件发至 qsntyc@tyj.gxzf.gov.cn、gxsyzx@tyj.gxzf.gov.cn、gxqyhsb@tyj.gxzf.gov.cn, 报名后不得更改。

(二) 各单位必须如实填写报名表每项内容, 凡漏填、少填、不用电脑打印报名、逾期报名均按不参赛论。

(三) 运动队于赛前3天报到。

六、仲裁委员会和裁判员

仲裁委员会的组成和职责范围按国家体育总局《仲裁委员会条例》执行。裁判员安排另行通知。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规程总则》的要求, 为了保证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以下简称区运会)竞技体育项目在公平、公正、公开的竞赛环境下顺利进行, 特制定本规定。

第一章 运动员参赛资格审查机构设置及职责

第一条 成立隶属于区运会纪律检查委员会运动员参赛资格审查部(以下简称资格审查部), 负责对区运会运动员参赛资格审查工作, 受理与区运会有关的运动员参赛资格问题的举报、申诉、复议和最终裁决工作。

第二条 各单项比赛组委会设运动员参赛资格审查小组(以下简称资格审查小组)。资格审查小组在资格审查部的直接领导下, 负责各单项比赛运动员参赛资格的审查工作。

第三条 在资格审查部及资格审查小组未成立之前的参赛资格审查工作, 竞技体育项目运动员的参赛资格审查, 受理有关竞技体育项目运动员资格问题的举报、申诉、复议和最终裁决工作由自治区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和青少年体育处负责, 自治区各运动中心具体实施, 自治区体育运动学校协助把关。

第二章 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

第四条 参赛运动员必须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竞赛规程总则》和各单项比赛竞赛规程的有关要求。

第五条 户籍规定, 运动员持有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机关签发的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以下简称身份证), 并于2022年5月15日前在广西青少年体育信息管理系统进行注册, 体操、艺术体操、蹦床、技巧、跳水等5个项目必须在广西和国家体育总局注册系统同时进行有效注册。

持外省身份证的运动员参赛, 必须是2022年8月31日前在自治区优秀运动队试训(以试训通知为准)或取得广西流入地正式学籍至少2年(在2020年9月30日前转入学籍)。以上运动员必须代表广西在国家体育总局或相关体育协会进行有效注册(田径项目16岁以下、乒乓球项目10岁以下运动员除外), 协议时间需签订至2025年12月31日。



第六条 参赛规定，运动员必须参加自治区体育局举办的 2022 年广西青少年锦标赛暨区运会资格赛（射击飞碟项目除外）。

第七条 健康规定，所有参赛人员必须持县级以上（含县级）有资质的医疗单位出具的身体健康证明并购买相应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具体要求详见各项目竞赛规程。

第八条 各代表团的运动员允许有序地合理交流，交流的运动员必须具备本章第四、五、六、七、八条的相关规定。必须签订《广西壮族自治区运动员交流协议书》，交流手续截止到 2022 年 5 月 15 日，逾期不予办理。输出代表团的运动员交流人数不限，输入代表团交流运动员不能超过代表团运动员总数的 30%。羽毛球、拳击、柔道、乒乓球、跆拳道、网球、国际式摔跤、武术散打、空手道、中国式摔跤等项目输出代表团只允许与一个代表团交流，不能交流运动员到第三方代表团。交流运动员实行完全交流，在区运会期间所取得的成绩全部计入输入代表团，在区运会之前所取得的成绩全部计入输出代表团。

第九条 各代表团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前将参加区运会的运动员大名单上报自治区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和青少年体育处，自治区体育局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前在自治区体育局官方网站（或区运会官方网站）上公布（公示）各代表团上报的参赛运动员名单，同时公示交流运动员名单，交流运动员的代表资格以改变的代表单位为准。

第十条 自治区优秀运动队正式招收入队或试训的运动员、自治区体育运动学校正式的运动员均可代表原输送单位或协议交流单位参赛。此类运动员必须具备本章第四、五、六、七、八条的相关规定，必须是代表广西在国家体育总局或相关体育协会进行有效注册。

第十一条 经自治区体育局批准、备案，各单位输送到体育院校（含竞技体校）的运动员，须提供所在学校同意代表输送单位参加区运会比赛的意见函，此类运动员必须具备本章第四、五、六、七、八条的相关规定，必须是代表广西在国家体育总局或相关体育协会进行有效注册。

第十二条 下列运动员不得参加区运会比赛。

- （一）代表资格归属尚未确定者。
- （二）不参加自治区体育局指定的比赛任务、集训任务、拒绝招收进入优秀运动队或拒绝代表广西在国家体育总局或相关体育协会进行有效注册的运动员。
- （三）已代表外省、市、区等单位在国家体育总局或相关体育协会进行有效注册的运动员。
- （四）受到自治区体育局停赛处罚或取消参赛资格处罚的运动员。
- （五）因违反赛风赛纪或使用兴奋剂被禁止参赛的运动员。
- （六）其它经资格审查部裁定参赛资格不合格的运动员。

第三章 违反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的处罚办法

第十三条

（一）资格审查部负责核查参赛资格，经查实违反资格规定者即取消其报名和参赛资格。

（二）对违反参赛运动员资格规定的单位和个人，经查实视情节轻重给予以下处罚：

- 1.取消有关运动员报名和参赛资格；
- 2.取消有关比赛成绩：一人取消当事人所获的成绩，两人以上项目取消全组（队）比赛资格和所获成绩；

3.扣罚该运动员所在代表团金牌和总分：出现年龄造假、身份造假（含冒名顶替、雇佣军、多重身份多次注册、改名换姓、身份证造假、户籍、学籍造假），每查实一例扣罚 1 枚金牌和 13 分，如无金牌扣银牌，以此类推；

4.取消该运动员所在代表队参加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在区运会期间，被查实两名或两名以上运动员违反参赛运动员资格规定的，取消该代表团“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资格。

（三）区运会后，无故不参加自治区体育局指定的比赛任务、集训任务或拒绝招收进入优秀运动队的运动员，以及赛后查出违反参赛运动员资格规定的，取消该运动员已取得的成绩，收回奖牌和证书，并进行全区通报。

第十四条 身份检查。在区运会期间，各项目参赛运动员必须凭身份证件和对应的证件证明参赛，无法提供有效身份证件的运动员将被终止区运会的参赛资格。

第四章 资格问题申诉、举报等事项的规定

第十五条 所有符合参赛资格的运动员将以文件形式下发，并在自治区体育局官方网站 (<http://tyj.gxzf.gov.cn/>) 公示，资格审查部负责受理举报。各单位和个人均有权举报有关运动员参赛资格的弄虚作假行为，举报者必须署真实姓名、联系方式并提交文字材料及有关证据。

第十六条 区运会决赛期间，对运动员资格的所有举报，必须由代表团以书面形式提出，提交《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举报表》（详见附件 1），列出被举报运动员的姓名、代表团等有效证明其违规的证据，举报人必须实名。举报材料必须在技术会议前递交，超时不予受理。被举报者所在的代表队或个人必须在接到资格审查部或资格审查小组的被举报通知后 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过代表团向资格审查部提出申诉，提交《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申诉表》（详见附件 2），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超时不予受理，资格审查部在接到申诉后进行复议，并在 4 小时内做出最终裁决。

第五章 其他

第十七条 本规定解释权属自治区体育局。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有关规定

为加强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以下简称自治区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杜绝体育竞赛中各种不良行为和违规违纪现象发生,营造良好竞赛环境,确保各赛事公平、公正、健康、安全地开展,贯彻落实《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等有关文件精神,依据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规定。

一、总体要求

(一)各参赛代表团充分认识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体育工作,明确要求“强化拿道德的金牌、风格的金牌、干净的金牌意识,坚决做到兴奋剂问题‘零出现’‘零容忍’”。这既是办好自治区运动会的根本遵循,也是做好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工作要求。

(二)抓好抓实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从讲政治的高度时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树立正确的成绩观,正确认识抓好体育成绩和促进体育事业发展与抓好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辩证关系,维护公平竞赛的体育精神。

(三)做好自治区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是全区体育系统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重要体现,是全面从严治党成效的集中体现。

(四)加强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监督检查,要坚持预防为主,坚持教育、自律、制度、监督、惩处相结合,严把入口关,远离兴奋剂,严防违反赛风赛纪事件的发生。

二、预防为主,建立健全责任体系

(一)建立责任体系

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明确责任主体和内容,建立上下联动、纵横交叉、齐抓共管的责任体系。一是强化责任意识。各参赛代表团要时刻绷紧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这根弦,关口前移、注重预防,加强对参赛人员思想引导和教育培训,筑牢思想防线。二是强化领导责任。各参赛代表团主要领导是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和职能部门负责人是直接责任人,要对重大问题亲自研究、重大风险隐患亲自部署防范、重点场次亲自督查,带好队、管好人,做好表率。三是明确责任内容。要列出赛风赛纪和兴奋剂问题的风险清单,将任务和责任分解到每个部门、每个人员,挂图作战、销号管理,形成管理闭环。

(二)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增强新形势下防控工作的针对性

要推进自治区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内容、形式、方法创新,增强针对性和实效性。以法制建设为基础,推进管理创新。《刑法修正案(十一)》设立了妨害兴奋剂管理罪,正式将妨害兴奋剂管理行为入刑,弥补了现行反兴奋剂法治体系的局限性,提高了违法成本,加大了威慑力度。各参赛代表团要加强宣传、利用好契机及时制定建设完善反兴奋剂长效治理体系,从法制上遏制兴奋剂问题发生。

三、监督检查的对象

(一)自治区运动会各级各类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第一责任人。
(二)自治区运动会组委会成员,各单项赛事的竞赛委员会成员、仲裁委员会成员和裁判员。

(三)各参赛代表团管理人员、教练员、科研医务人员和运动员。
(四)自治区运动会各办事机构及相关工作人员。

四、监督检查的内容

(一)自治区运动会各级各类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第一责任人落实责任制情况。
(二)自治区运动会组委会、各单项赛事的竞委会、仲裁委员会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各项目竞赛规则的情况。
(三)各参赛代表团管理人员、教练员、科研医务人员和运动员落实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情况。
(四)各单项赛事赛风赛纪和资格审查小组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的情况。
(五)各单项赛事的反兴奋剂工作小组执行反兴奋剂工作情况。
(六)自治区运动会各办事机构及相关工作人员执行大会工作纪律情况。
(七)“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工作情况。
(八)其他与自治区运动会相关的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情况。

五、纪律检查委员会的主要工作职责

在自治区运动会纪律检查委员会统一领导下,赛风赛纪监察处、运动员资格审查处和反兴奋剂工作处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负有组织协调、监督检查、纠正处理等职责。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实行分级负责制。自治区运动会纪律检查委员会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监督工作负总责各参赛代表团负责规范所属运动队赛风赛纪和防止兴奋剂违规问题发生,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各参赛代表团签订《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责任书》,并严格按照《责任书》执行。自治区运动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职责如下:

(一)参加重要的训练和赛事工作会议,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提出明确要求,抽查



各单项比赛的赛事组织工作的相关资料。

(二)深入训练场和重要赛场进行现场监督。纪律检查委员会选派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监督员，深入各单项比赛现场进行监督，对比赛中违反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的行为进行监督，并及时向纪律检查委员会报告，涉及举报和申诉的情况，各工作小组要依据已核实情况提出处理的建议，由纪律检查委员会按规定做出最终处罚决定。

(三)通过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的监督工作，发现问题、摸索规律，建立健全赛前严格教育、赛中严格管理、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处理的工作机制。

(四)对违反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的情况进行调查处理。受理有关赛风赛纪和兴奋剂问题的投诉举报，自治区运动会决赛期间的投诉举报邮箱：jgjw@tyj.gxzf.gov.cn，举报电话：0771-4804999。

(五)完成自治区运动会组委会安排和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六、参赛代表团主要责任和违反赛风赛纪、反兴奋剂规定的处罚规定

(一)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国家体育总局及自治区体育局的有关规定，遵纪守法、公平竞赛、恪尽职守、廉洁自律。

(二)加强对所属运动队和有关部门赛风赛纪教育、管理和监督，进一步明确责任，并逐层签订赛风赛纪责任书，与所属运动队运动员、教练员签订不出现赛风赛纪问题的保证书，同心协力，齐抓共管，积极营造良好的赛场氛围。

(三)严格遵守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关于反兴奋剂的有关规定，建立健全组织机构，明确工作任务，指定专人负责，保证措施落到实处。各参赛代表团要有计划地组织全体运动员和教练员、科研人员、医务人员、管理人员等辅助人员认真学习反兴奋剂的有关规定和知识，参加教育资格准入，并与所属运动队签订反兴奋剂责任书(承诺书)，运动员、教练员签订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承诺书，堵塞各种漏洞，确保签订有关责任书后以及自治区运动会期间不发生任何兴奋剂违规行为。

(四)教育、管理、监督所属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辅助人员严格遵守竞赛规程、规则，自觉维护体育竞赛的公正性、严肃性、权威性，遵守赛场纪律，服从裁判，文明参赛、文明观赛。制定完备的应急预案，对可能出现的违规行为能及时采取措施，迅速控制局面。

(五)建立参赛代表团新闻发言人制度，营造积极向上的舆论氛围，确保向外发布的新闻信息客观、公正。

(六)在自治区运动会各项比赛中，严禁出现以下行为：

1.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管理办法》中的兴奋剂违规情形；

- 2.向裁判员、组委会工作人员送钱、送物及收送比赛对手钱、物等；
- 3.违背体育道德进行虚假比赛、消极比赛、拖延时间；
- 4.在运动员资格问题上及赛事中弄虚作假，身份造假、年龄造假、冒名顶替等；
- 5.罢赛；
- 6.拒绝领奖；
- 7.无故弃权；
- 8.攻击裁判员干扰执裁；
- 9.不服从判罚，比赛中故意拖延比赛时间；
- 10.对观众有不礼貌的行为；
- 11.组织、煽动观众干扰比赛；
- 12.不服从管理，扰乱赛场秩序；
- 13.打架斗殴或故意伤人；
- 14.故意损坏比赛器材；
- 15.向媒体散布不负责任的言论；
- 16.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举报人、证人进行打击报复；
- 17.行贿、引诱、胁迫或干扰裁判员执裁，或介绍和协助有关人员进行行贿或受贿；
- 18.其他违反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的行为；
- 19.其他应给予处罚的行为。

(七)一旦发现参赛代表团违反赛风赛纪有关规定，经查实后，将视情节轻重给予该参赛代表团以下处罚：

- 1.造成不良影响的，给予该代表团口头或书面警告。
- 2.行为恶劣造成严重影响的，或被警告两次，将书面通报批评该代表团及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第一责任人，同时取消该代表团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 3.被通报批评两次的，将取消该代表团自治区运动会排名资格，同时将有关情况通报该代表团所属人民政府或上级主管单位。

(八)发生兴奋剂违规事件的，按照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管理法》《反兴奋剂规则》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 1.发生一例兴奋剂违规事件，书面通报该代表团及该代表团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第一责任人，并取消该代表团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 2.发现两例兴奋剂违规事件，取消该代表团自治区运动会排名资格，同时将有关情况通报该代表团所属人民政府或上级主管单位。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2022.11.20-22

·南宁·攀岩



韵动八桂 憎力荷城



3.如教练员负责训练的运动员发生两例(或以上)兴奋剂违规事件，终身取消其教练员资格。

4.每发生一例兴奋剂违规事件，运动员所在单位负担最高40例兴奋剂检查费用的处罚，在接到通知30天内将罚款交到自治区运动会组委会财务部。

5.运动员兴奋剂检查结果呈阳性或发生其他兴奋剂违规事件，取消其自治区运动会参赛资格和自治区运动会决赛期间的所有个人成绩和得分，收回奖牌。取消其及所在队的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评选资格。此外，还要扣除该运动员所在代表团所获金牌壹枚和相应得分(如无金牌扣银牌，如类推)。

6.如一个单位有两名以上(含两名)运动员兴奋剂检测结果呈阳性或发生其他兴奋剂违规事件，还将取消该代表团此项目所有比赛成绩。

七、组委会及其办事机构、各赛事组织机构的工作人员纪律规定及违纪处罚

(一)纪律规定

- 1.实事求是，依法依纪办事、依规办赛；
- 2.严格遵守体育竞赛相关规定；
- 3.不接受可能影响执行公务的宴请等活动，不接受礼物馈赠；
- 4.严格遵守赛会宣传纪律和保密规定，未经授权，不得随意接受媒体采访或对外发表不负责任的言论信息；
- 5.不利用职权营私舞弊、安排比赛结果。

(二)违纪处罚

对在工作中失职渎职、违反纪律、造成不良影响的监督检查的对象，撤消其自治区运动会参赛资格；造成严重后果，由管理权限的组织人事纪检部门依照党纪政纪和有关规定对其进行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八、裁判队伍(裁判长、仲裁、裁判员)的纪律规定及违纪处罚

(一)纪律规定

- 1.严格遵守、坚决执行自治区运动会赛风赛纪各项规定，恪守职业道德、公正执法、廉洁自律、服从大局。坚决执行竞赛规程和竞赛规则，秉公执法，不吹感情哨，不打人情分，不搞私下交易、君子协定、为运动队提供公平、公正的竞赛环境。
- 2.严格遵守《裁判员守则》及赛区竞赛委员会的各项制度。加强组织观念，服从赛区管理，裁判员应接受裁判长的领导和服从裁判任务分配。认真对待每一场比赛，比赛中，坚持尺度一致的原则，高标准完成比赛任务。
- 3.坚持原则，廉洁自律。严禁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裁的宴请、礼品和高消费娱乐活动，

不准接受礼金、有价证券和支付凭证，不准与运动队发生非正常接触，谋求不正当利益。

4.比赛期间不酗酒，不在比赛场馆内吸烟，不私自外出或擅自离开工作岗位，精神饱满、仪表端正、服装整洁。以良好的身体和精神状态执裁，赛后认真总结，不断提高执裁能力。

(二)违纪处罚

如发现有违规违纪行为，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警告、扣发裁判员酬金、取消当场执裁资格、停止执裁一年、取消裁判资格、撤销裁判等级等处罚(国家一级以上的裁判员处罚建议报国家体育总局审批)。

九、运动员的违纪处罚

对违反赛风赛纪的运动员，除依据各项目竞赛规则进行处罚外，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警告、取消比赛成绩、取消比赛资格、通报批评等处罚。

十、教练员的违纪处罚

对违反赛风赛纪的教练员，除依据各项目竞赛规则进行处罚外，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警告、取消教练员比赛现场指导资格、取消教练员随队工作资格、通报批评等处罚。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2022.11.20-22

·南宁·攀岩



韵动八桂 憎力荷城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

为激励和表彰各参赛代表团、运动队、运动员和裁判员发扬团结拼搏、公正竞赛的体育道德和精神，赛出风格、赛出水平，特制定本办法。

一、评选对象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以下简称“自治区运动会”)各参赛代表团、运动队、运动员和裁判员。

二、评选条件

(一)严格遵守国务院《反兴奋剂条例》和国家体育总局《反兴奋剂管理办法》，遵守国家体育总局《运动员守则》和《裁判员守则》。

(二)认真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各单项竞赛规程和规则，遵守《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资格规定》和《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有关规定》。

(三)各参赛代表团能够树立正确的参赛观，自觉维护公正竞赛、公平竞争的原则，能够自觉加强工作人员、所属运动队的教育和管理，赛风赛纪良好。

(四)运动队能够树立良好的赛风，服从安排，听从指挥，严格遵守各项目竞赛要求，主动加强对工作人员、运动员的教育和管理，赛风赛纪良好。

(五)运动员认真遵守赛场纪律，比赛作风端正，尊重对手，尊重裁判，尊重观众，在比赛中勇于进取，顽强拼搏，胜不骄，败不馁，赛出风格，赛出水平，体现出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和精神风貌。

(六)裁判员能够认真遵守赛区的各项规定，执行裁判工作时模范地做到严肃、认真、公正、准确，不徇私舞弊，不搞不正之风。

(七)遵守社会公德，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关心集体，团结友爱，爱护公物，勤俭节约。

(八)在自治区运动会中出现以下行为的，涉及的参赛代表团、运动队和运动员，取消其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

1. 使用违禁药物，组织、唆使、胁迫、欺骗、诱导、指使或指导运动员违反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有关规定；

2. 向裁判员、组委会工作人员行贿、引诱、胁迫或干扰裁判员执裁，收送比赛对手的钱、物，或介绍和协助有关人员进行行贿或受贿；

3. 违背体育道德进行虚假比赛、消极比赛、拖延时间；

4. 在运动员资格问题上弄虚作假，身份造假、年龄造假、冒名顶替等；

5. 罢赛、拒绝领奖、无故弃权；
6. 攻击裁判员干扰执裁；
7. 不服从判罚，故意拖延比赛时间；
8. 对对手、裁判员、观众有不礼貌的行为；
9. 组织、煽动观众干扰比赛；
10. 不服从管理，扰乱赛场秩序；
11. 打架斗殴或故意伤人；
12. 故意损坏比赛器材；
13. 向媒体散布不负责任的言论；
14. 对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的举报人、证人进行打击报复；
15. 其他被认定应当取消评选资格的行为。

三、评选办法

(一)各参赛代表团的评选由组委会竞赛部负责。竞赛部根据评选条件，听取有关方面意见后进行提名推荐，经征求组委会纪律检查委员会意见后，报组委会审定批准。

(二)运动队、运动员、裁判员的评选工作由各单项竞赛委员会负责。各单项竞委会结合宣传教育工作，各运动队、裁判组可根据实际情况推选具备条件的运动队、运动员和裁判员，经评选工作机构汇总审核后，报各单项竞委会审定批准。

四、评选名额

(一)各参赛代表团的评选名额不限。

(二)运动队、运动员和裁判员的评选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评选办法的规定进行，由各单项竞委会根据项目特点和具体情况确定评选名额。

(三)运动队原则上按 5:1 的比例评选，男、女队可分别进行评选。

(四)运动员原则上按 10:1 比例评选，男、女运动员可分别进行评选。

(五)裁判员原则上按 15 : 1 比例评选。

五、奖励办法

(一)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参赛代表团、运动队，授予锦旗。

(二)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的运动员、裁判员，授予奖状或奖品。

六、注意事项

(一)各单项竞赛委员会在评选中，要加强宣传教育工作，将评选活动与平时教育管理结合起来，防止将评选活动任务化、指标化、形式化。

(二)评选工作重点应放在运动队，促使各方面在抓好训练和比赛的同时，注重运动队精神文明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三)在评选中要注意赛场表现和平时表现相结合，运动水平和赛场作风相结合，要有利于运动队之间、运动员之间的团结，促进运动技术水平的共同提高。

(四)评选结果原则上在本项目最后一天比赛结束的当天揭晓，不得提前或推后，并及时将评选结果报组委会竞赛部备案。

(五)各参赛代表团体育风尚奖的锦旗由组委会竞赛部负责制作。运动队、运动员、裁判员体育道德风尚奖的奖状由组委会竞赛部负责制作，奖品由各单项竞委会负责。

七、本办法的解释权、修改权属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组织委员会。

仲裁委员会条例

第一条 仲裁委员会是本项竞赛的仲裁机构，在组委会领导下进行工作。它的任务是复审比赛期间执行竞赛规则、竞赛规程中发生的纠纷，保证竞赛规则、竞赛规程的正确执行。

全国性竞赛活动哪些项目设仲裁委员会，根据各项目的特点和需要确定。

第二条 仲裁委员会不受理按规则、规程规定应由执行裁判、裁判长(总裁判、裁判组)职权范围内处理的有关事宜。

与竞赛无直接关系的违犯纪律、寻衅闹事、打架斗殴等行为，由组委会会同有关方面进行处理。

第三条 仲裁委员会由大会组委会、体育局竞赛部门、该项全国或省、市、自治区运动协会成员，该项全国或省、市、自治区运动协会裁判委员会委员，共三人、五人或七人组成。仲裁委员会的人选由大会组委会确定并公布。

第四条 在比赛过程中，裁判员所作出的裁决，为最后的判决。运动员在场上必须服从裁判的判决。队长的职责是管理本队运动员，保证比赛正常进行，对裁判的判决不得提出异议。如因纠缠致使比赛中断五分钟的，即为罢赛(该项竞赛规则有规定的，按竞赛规则执行)。

对裁判员的判决不服的，允许在该场比赛结束后十二小时以内，向仲裁委员会正式提出申诉。经仲裁委员会复审，判定裁判员的判决是正确的，运动队必须坚决服从。判定属于裁判员的错误，仲裁委员会可视情况对裁判员进行教育或处分，但不得改变裁判员在规则职权范围内所作出的决定(竞赛规则和国际章程有特殊规定的例外)。

第五条 仲裁委员会根据申诉以及当场执行裁判、裁判组的书面报告，进行必要的调查研究，召开仲裁委员会会议进行讨论。开会时，可吸收有关人员列席会议(列席会议人员无表决权)。

仲裁委员会出席会议人数必须超过半数以上，作出的决定方为有效。仲裁委员会对申诉所作的决定为最终裁决，并立即生效。所作决定应报大会组委会备案。

仲裁委员会的成员不参加与本人所在单位有牵连问题的讨论。

第六条 运动员、教练员、领队违犯竞赛规则、规程，经仲裁委员会复审判定有效后，仍无理纠缠的，应加重处理。仲裁委员会根据其错误轻重程度，可给予批评、警告、严重警告、停止比赛或取消该次比赛资格的处分，并可建议有关体委给予降低或撤销运动员技术等级称号的处分。对需要给予停止参加全国比赛半年以上处分和撤销运动健将称号的，仲裁委员会可提出建议，报国家体育总局决定。

第七条 裁判员在执行裁判任务过程中，有突出良好表现的，仲裁委员会可写出书面报告，报主办单位和国家体育总局给予表扬；对有错误的，仲裁委员会可根据错误程度，停止



该裁判员若干场比赛或该次比赛的裁判资格，并可建议有关体育局和运动协会给予降低或撤销裁判员技术等级称号的处分。情节恶劣的，可建议所属单位给予行政处分。

第八条 仲裁委员会对比赛期间受理的申诉、控告，应及时作出裁决，不得影响其它场次的比赛或发奖。

第九条 仲裁委员会是临时机构，比赛期间执行任务，比赛结束后自行撤销。

运动员守则

- 一、拥护中国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体育事业，勇攀高峰，为国争光。
- 二、刻苦训练，精益求精，尊重教练，不骄不躁。
- 三、赛出风格，赛出水平，胜不骄，败不馁，尊重裁判，尊重对方，尊重观众。
- 四、学政治，学文化，学科学，全面发展。
- 五、讲文明，讲礼貌，讲卫生，讲道德，守秩序，守纪律。
- 六、不吸烟，不喝酒，衣着整洁大方，坚决抵制不良思想。
- 七、团结友爱，关心集体，勇于批评与自我批评，具有良好的体育道德风尚。
- 八、尊重领导，服从组织，遵守规章制度，不违法乱纪。
- 九、勤俭节约，爱护公物，敢于同不良倾向作斗争。
- 十、坚决抵制兴奋剂，绝不服用，配合检查，敢于揭发，干干净净参赛。

教练员守则

- 一、拥护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忠诚体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敬业与奉献精神。
- 二、从难从严，从实战出发，进行科学训练，认真制订教案，努力完成训练计划。
- 三、做好赛前准备和临场指挥，赛后认真总结。
- 四、学习政治理论和体育科学技术，刻苦钻研业务，不断创新。
- 五、严格管理教育，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关心运动员全面发展。
- 六、发扬民主，爱护运动员，不准打骂和侮辱人格。
- 七、以事业为重，处理好工作、学习和家务的关系。
- 八、坚持真理，发扬正气，在训练、学习、生活等方面做运动员的表率。
- 九、教练员之间要互相学习，互相支持，团结协作。
- 十、遵纪守法，维护社会公德，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敢于同不良倾向作斗争。
- 十一、坚决抵制兴奋剂，绝不组织、强迫、欺骗和教唆使用兴奋剂，维护体育运动的纯洁和公正。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2022.11.20-22 · 南宁 · 攀岩



韵动八桂 憎力荷城



裁判员守则

- 一、拥护共产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体育事业，热心体育竞赛裁判工作。
- 二、努力钻研业务，精通本项规则和裁判法，积极参加实践，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 三、严格履行裁判员职责，做到严肃、认真、公正、准确。
- 四、作风正派，不徇私情，坚持原则，敢于同不良倾向作斗争。
- 五、裁判员之间互相学习，互相尊重，互相支持，加强团结。
- 六、服从领导，遵守纪律。执行任务时，精神饱满，服装整洁，仪表大方。

组织委员会

- | | | |
|--------|-----|-----------------------|
| 名誉主任: | 蓝天立 | 自治区主席 |
| 名誉副主任: | 孙大光 | 自治区党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
| 主任: | 黄俊华 | 自治区副主席 |
| 副主任: | 何录春 | 贵港市委书记 |
| | 唐 宁 | 自治区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
| | 谭向光 | 自治区体育局局长 |
| | 朱会东 | 贵港市市长 |
| 成员: | 李滨夙 | 自治区党委宣传部部务委员 |
| | 苏德明 | 自治区党委区直机关工委副书记 |
| | 李清先 | 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长 |
| | 李道军 | 自治区公安厅党委委员、政治部主任 |
| | 张光廷 | 自治区民政厅一级巡视员 |
| | 黄绪全 | 自治区财政厅副厅长 |
| | 杜振宗 | 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
| | 唐正柱 |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一级巡视员 |
| | 卢意文 |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
| | 甘永辉 |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
| | 苏延国 | 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体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
| | 魏 鹤 |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
| | 王 磊 |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
| | 韦建勋 | 自治区体育局二级巡视员 |
| | 周 健 | 自治区总工会副主席 |
| | 荣丽伟 | 共青团广西区委副书记 |
| | 杨海林 | 自治区妇联副主席 |
| | 庞 通 | 广西广播电视台副局长 |
| | 陈仕平 | 广西日报社副总编辑 |
| | 胡晶波 | 贵港市委副书记 |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2022.11.20-22 · 南宁 · 攀岩



韵动八桂 憎力荷城

李建锋 贵港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黄锦锋 贵港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潘汉胜 贵港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何文凭 贵港市委常委、秘书长
刘新玲 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黄桂林 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周春涌 贵港市副市长
刘晓华 贵港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谭汝新 贵港市政协副主席
各代表团团长

执行委员会

名 誉 主任:	何录春	贵港市委书记
名 誉 副主任:	谭向光	自治区体育局局长
主 任:	朱会东	贵港市市长
副 主 任:	卢意文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甘永辉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苏延国	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体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魏 鹤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王 磊	自治区体育局副局长
	韦建勋	自治区体育局二级巡视员
	胡晶波	贵港市委副书记
	李建锋	贵港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
	黄锦锋	贵港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潘汉胜	贵港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何文凭	贵港市委常委、秘书长
	刘新玲	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黄桂林	贵港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周春涌	贵港市副市长
	刘晓华	贵港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谭汝新	贵港市政协副主席
委 员:	李黄勋	自治区体育局办公室主任
	杜雪峰	自治区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处长、一级调研员
	林敬华	自治区体育局群众体育处副处长
	姜换龙	自治区体育局青少年体育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梁剑波	自治区体育局人事教育处处长、一级调研员
林凌云	自治区体育局体育经济处处长
甘小杰	贵港市人民政府秘书长、市二级巡视员
甘杰刚	贵港市委副秘书长
蒙家坤	贵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兼）、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主任
梁超庆	贵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发展研究中心主任
马 明	贵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覃华宁	贵港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罗爱琴	贵港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王 春	贵港市接待办主任
庞泽涛	贵港日报社社长
邓塘建	团贵港市委书记
余铖武	贵港市教育局局长
马 珂	贵港市公安局副局长
卜 凡	贵港市财政局副局长（主持全面工作）
郭 亮	贵港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市二级巡视员
叶伟腾	贵港市文化广电体育和旅游局局长
苏干秋	贵港市卫生健康委主任
陆 兵	贵港市应急局局长
罗均职	贵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市二级巡视员
李红模	贵港市城市管理局局长
陆 雨	贵港市广播电视台台长、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兼）
卢景新	贵港市交投集团董事长
徐春能	贵港市文旅投集团董事长
黄德佳	桂平市人民政府市长
杨大东	平南县人民政府县长
杨燕忠	港北区人民政府区长
殷崇勇	港南区人民政府区长
吴华勇	覃塘区人民政府区长

执行委员会办事机构

秘书处办公室

秘书长: 甘杰刚(兼) 覃华宁(兼) 李黄勋(兼) 杜雪峰(兼) 叶伟腾(兼)
副秘书长: 郭起炎

场馆建设部

部长: 覃华宁(兼)
副部长: 覃武军 郭起炎 苏相榆

市场开发部

部长: 叶伟腾(兼)
副部长: 李卓章、李柱艺

竞赛组织部

部长: 杜雪峰(兼)
执行副部长: 叶伟腾(兼)
副部长: 林敬华(兼) 姜换龙(兼) 戴 锐 吴 翔 孙 波 郭起炎

场地器材部

部长: 覃华宁(兼)
副部长: 郭起炎

表彰工作部

部长: 甘杰刚(兼) 覃华宁(兼) 梁剑波(兼)
副部长: 龚德青 李 婷 孙 波 叶飞燕 郭起炎

宣传部

部长: 罗爱琴(兼) 李黄勋(兼)
副部长: 方家起 陈以平 庞宝才 李立忠 唐玉春



Aen Yindungvei Gaiq Cibhaj Gvangjsih Bouxcuengh Swcigih
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五届运动会

2022.11.20-22 · 南宁 · 攀岩



韵动八桂 憎力荷城



攀岩竞赛委员会

主任: 林敬松

副主任: 陶剑锋

委员: 零振美

黄旭进 谭文凯 梁建锋

许宗宁 韦逸盈 宋金尼 朱多兴 刘思豪 陈睿闵 进 黄尚平

仲裁委员会

陶剑锋 黄旭进 赵忠军

裁判员名单

技术代表: 黄静 (女)

裁判长: 韩羽

副裁判长: 莫启登 林臻玉 (女)

成绩统计: 唐荣卿

主定线员: 池奶官 黄华杰

定线员: 丁一峰 平远 覃迪 沈士铭

裁判员: 罗彬妮 (女) 蒋泉 (女) 利洁兰 (女) 吴谨妍 (女) 黄夏静 (女)

万思言 (女) 吴媛媛 (女) 韦亚燕 (女) 韦美桂 (女) 黄柳璇 (女)

李承恩 詹庆钢 赖桂添 杨昌云 宋曙 苏峰 莫贤声 黄基钦

电子技术人员: 马莎

大型活动部

部长: 甘杰刚 (兼) 李黄勋 (兼)

副局长: 罗爱琴 (兼) 庞宝才

市容市貌部

部长: 梁超庆

副局长: 李红模 (兼) 叶伟腾 (兼)

后勤接待部

部长: 王春 (兼) 李黄勋 (兼)

副局长: 唐欢 陆遗春 何安清

安全保卫部

部长: 马明 罗均职 (兼) 苏干秋 (兼)

副局长: 李春山 马珂 (兼) 许开钊 韦德胜 谭鹏 王小平

财务部

部长: 卜凡 (兼) 林凌云 (兼)

副局长: 张颢 李品文 郭起炎 李柱艺

旅游商贸部

部长: 叶伟腾 (兼)

副局长: 何安清 王少平

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工作部

部长: 魏鹤 (兼)

副局长: 林强 王国东 黄中校

志愿者工作部

部长: 邓塘建 (兼)

副局长: 叶飞燕 黄伟然 何安清



代表队名单

南宁市代表队

领 队: 零振美

教 练: 王 超、黄伟君(女)

运动员:	姓名	出生日期	姓名	出生日期
男子甲组	胡李胜	2007.11	韦荣城	2006.06
	零勇俊	2007.04	银耀溢	2004.04
	零勇志	2004.10	黄日明	2005.11
女子甲组	覃于妹	2005.10	白艺秋	2006.12
	黄欣怡	2008.04	马雪莹	2008.06
	李彦鄰	2008.11	卢思炎	2004.01
男子乙组	罗盛添	2009.02	黄俊宁	2009.11
	李科进	2010.11	韦远航	2012.07
女子乙组	黄萩棱	2009.02	黄丽婷	2009.02
	罗佩玲	2009.06	蒙慧莹	2009.10

柳州市代表队

领 队: 许宗宁

教 练: 廖延枫、韦福慧、罗柳(超编)、伍泓宇(超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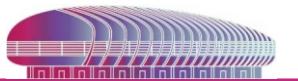
运动员:	姓名	出生日期	姓名	出生日期
男子甲组	代振国	2005.03	杨轮旋	2005.10
	吴成权	2005.12	黎建飞	2006.05
	廖钟检	2004.12	杨仁兵	2005.06
	韦志翔	2004.08	郭忠孝	2005.04
	石林山	2004.08		
女子甲组	莫云芳	2006.08	吴 龙	2005.03
	贾莲鲜	2005.03	廖燕门	2005.07
男子乙组	陈赓祖	2013.10	何敬轩	2013.04
	韦思琪	2010.05	周楚然	2009.06
	罗睿岩	2012.11	黄雨瑄	2013.11
女子乙组				

桂林市代表队

领 队: 韦逸鋆(兼)

教 练: 韦逸鋆

运动员:	姓名	出生日期	姓名	出生日期
男子乙组	王高哲	2012.10		



梧州市代表队

领 队:宋金尼(女)

教 练:宋金尼(女)(兼)、邱伟健

运动员: 姓名 出生日期

男子甲组 廖星与 2008.01

女子甲组 黎语馨 2006.11

男子乙组 翟海涛 2010.02

女子乙组 汤茹茜 2009.03

翟天慈 2011.01

姓名 出生日期

于镇豪 2008.05

邵文曦 2007.11

黄芊熹 2009.10

麦楚翊 2010.12

领 队:刘思豪

教 练:何 琪

运动员: 男子甲组

何 鑫 2008.11

肖宇航 2007.01

韦庆栗 2008.10

罗亦然 2007.08

罗生豪 2008.01

女子甲组

罗玉玲 2007.11

男子乙组

陈星运 2010.08

女子乙组

潘诗晨 2011.04

姓名 出生日期

韦宥成 2008.07

韦俊欢 2004.05

韦文鸿 2006.11

闭恩庆 2007.10

闭 胜 2008.09

蓝琳琦 2007.05

朱泓林 2009.05

北海市代表队

领 队:朱多兴

教 练:宁中振

运动员: 姓名 出生日期

男子乙组 徐培宁 2011.07

女子乙组 黄馨雅 2015.02

姓名 出生日期

龙赛文 2012.09

领 队:陈 睿

教 练:吴文令

运动员: 男子甲组

倪仕涛 2006.09

男子乙组

黄德阳 2009.10

女子乙组

李俊熹 2012.02

姓名 出生日期

岑祖旭 2010.11

杨通润 2012.06



百色市代表队

领 队:陈 睿

教 练:吴文令

运动员: 姓名 出生日期

男子甲组 倪仕涛 200609

姓名 出生日期

岑祖旭 201011

领 队:黄尚平

教 练:曾 丽(女)、韦 航

运动员: 姓名 出生日期

男子甲组 覃显淳 200807

姓名 出生日期

伦国勇 2007.02

男子乙组 黄德阳 2009.10

姓名 出生日期

黄 晨 200609

姓名 出生日期

梁承雲 200609

李俊熹 201202

姓名 出生日期

苏俊臻 200608

姓名 出生日期

韦政交 2007.07

女子乙组 班雨桢 201203

姓名 出生日期

卢丽典 200812

姓名 出生日期

黄瀚峻 201203

贺州市代表队

领 队:闵 进

教 练:陈俊廷

运动员: 姓名 出生日期

男子乙组 闵聚仁 201008

姓名 出生日期

闵俊义 2014.11

姓名 出生日期

女子乙组 蓝荔玲 2010.11

姓名 出生日期

曾佩淇 2010.06

何飞霖 2009.04

姓名 出生日期

韦贺宜 2010.02



大会活动日程表

日期	时间		内容	地点
11月15日(星期二)	下午	14:00-	定线员报到	易珑山庄
11月17日(星期四)	下午	14:00-	总裁判长、副总裁判长、编排长报到	易珑山庄
11月18日(星期五)	下午	14:00-18:00	全体裁判员报到 运动队报到	易珑山庄; 维也纳酒店 马山店; 城市便捷酒店 民族中学店
11月19日(星期六)	全天	10:00-12:00	资格审查	维也纳酒店 马山店
		16:00-18:00	资格审查	城市便捷酒店 民族中学店
11月20日(星期日)	下午	15:30-	技术会议	待定
11月21日(星期一)	全天	08:30-	比赛	马山县古零镇 初级中学 攀岩馆
11月22日(星期二)	全天	08:30-	比赛	
11月23日(星期三)	离会			

竞赛日程

日期	时间	项目	备注
11月21日 (星期一)	8:00-8:30	运动员报到检录	马山县古零镇 初级中学攀岩馆
	8:40-9:00	甲组男女子难度预赛隔离区开放/关闭 乙组男女子难度预赛隔离区开放/关闭	
	9:10-11:30	甲组男女子难度预赛、乙组男女子难度预赛	先锋攀
	11:40-12:10	乙组男子、乙组女子攀石预赛 隔离区开放/关闭	
	12:20-14:10	乙组男子、乙组女子攀石预赛 攀石赛	
	11:40-12:00	甲组男子、甲组女子速度预赛(随机赛道)检录	
	12:00-12:45	甲组男子、甲组女子速度预赛(随机赛道)	电子计时+ 自动保护器
	13:00-13:30	甲组男子、甲组女子速度决赛检录(随机赛道)	
	13:30-14:00	甲组男子、甲组女子速度决赛随机赛道)	电子计时+ 自动保护器
	15:10-15:40	甲组男子、女子攀石预赛、 隔离区开放/关闭	
11月22日 (星期二)	15:50-17:30	甲组男子、女子攀石预赛	
	8:30-9:00	甲组男女子难度决赛、乙组男女子难度决赛隔离区开放/关闭	
	9:00-10:10	甲组男女子难度决赛、乙组男女子难度决赛	先锋攀
	10:20-10:40	乙组男子、女子攀石决赛隔离区开放/关闭	
	10:40-10:50	介绍决赛乙组男子、女子选手及观察线路	
	10:50-11:40	乙组男子、女子攀石攀石决赛	
	12:40-13:00	甲组男子、女子攀石决赛 隔离区开放/关闭	
	13:00-13:10	介绍决赛甲组男子、女子选手及观察线路	
	13:10-14:00	甲组男女子攀石决赛	
	14:10-14:30	甲组男女子速度预赛检录(标准赛道)	
	14:30-15:00	甲组男女子速度预赛(标准赛道)	电子计时+ 自动保护器
	15:10-15:40	甲组男女子速度决赛检录(标准赛道)	
	15:50-16:20	甲组男女子速度决赛(标准赛道)	电子计时+ 自动保护器
17:30-18:00			马山县古零镇 初级中学攀岩馆
颁奖仪式			

比赛地点：马山县古零镇初级中学攀岩馆 日程更新时间：2022年11月 日 20:00



项目名单

男子甲组

韦荣城 (南宁市)
黄日明 (南宁市)
韦文鸿 (贵港市)
韦政交 (河池市)
韦志翔 (柳州市)
廖星与 (梧州市)

男子甲组

韦荣城 (南宁市)
黄日明 (南宁市)
罗亦然 (贵港市)
韦政交 (河池市)
韦志翔 (柳州市)
廖星与 (梧州市)

男子甲组

胡李胜 (南宁市)
黄日明 (南宁市)
韦庆栗 (贵港市)
黄 晨 (河池市)
代振国 (柳州市)
石林山 (柳州市)

男子甲组

胡李胜 (南宁市)
黄日明 (南宁市)
韦庆栗 (贵港市)
黄 晨 (河池市)
代振国 (柳州市)
石林山 (柳州市)
于镇豪 (梧州市)

难度个人

银耀溢 (南宁市)
韦宥成 (贵港市)
罗亦然 (贵港市)
代振国 (柳州市)
石林山 (柳州市)
于镇豪 (梧州市)

攀石个人

零勇俊 (南宁市)
韦宥成 (贵港市)
闭胜 (贵港市)
代振国 (柳州市)
石林山 (柳州市)
于镇豪 (梧州市)

标准速度个人

银耀溢 (南宁市)
何 鑫 (贵港市)
罗生豪 (贵港市)
梁承雲 (河池市)
吴成权 (柳州市)
倪仕涛 (百色市)

随机速度个人

韦荣城 (南宁市)
何 鑫 (贵港市)
闭恩庆 (贵港市)
梁承雲 (河池市)
杨轮旋 (柳州市)
倪仕涛 (百色市)

17人

零勇志 (南宁市)
肖宇航 (贵港市)
伦国勇 (河池市)
黎建飞 (柳州市)
倪仕涛 (百色市)

17人

零勇志 (南宁市)
肖宇航 (贵港市)
伦国勇 (河池市)
廖钟检 (柳州市)
倪仕涛 (百色市)

17人

零勇志 (南宁市)
韦俊欢 (贵港市)
覃显淳 (河池市)
苏俊臻 (河池市)
杨仁兵 (柳州市)

19人

零勇志 (南宁市)
韦俊欢 (贵港市)
覃显淳 (河池市)
苏俊臻 (河池市)
郭忠孝 (柳州市)
廖星与 (梧州市)

女子甲组

覃于妹 (南宁市)
卢思炎 (南宁市)
卢丽典 (河池市)
贾莲鲜 (柳州市)
邵文曦 (梧州市)

女子甲组

覃于妹 (南宁市)
卢思炎 (南宁市)
卢丽典 (河池市)
贾莲鲜 (柳州市)
邵文曦 (梧州市)

女子甲组

覃于妹 (南宁市)
卢思炎 (南宁市)
卢丽典 (河池市)
贾莲鲜 (柳州市)

女子甲组

覃于妹 (南宁市)
卢思炎 (南宁市)
卢丽典 (河池市)
贾莲鲜 (柳州市)
邵文曦 (梧州市)

项目名单

难度个人

马雪莹 (南宁市)
罗玉玲 (贵港市)
莫云芳 (柳州市)
廖燕门 (柳州市)

攀石个人

白艺秋 (南宁市)
罗玉玲 (贵港市)
莫云芳 (柳州市)
廖燕门 (柳州市)

标准速度个人

白艺秋 (南宁市)
罗玉玲 (贵港市)
莫云芳 (柳州市)
廖燕门 (柳州市)

随机速度个人

白艺秋 (南宁市)
罗玉玲 (贵港市)
莫云芳 (柳州市)
廖燕门 (柳州市)

13人

李彦鄰 (南宁市)
蓝琳琦 (贵港市)
吴 龙 (柳州市)
黎语馨 (梧州市)

13人

李彦鄰 (南宁市)
蓝琳琦 (贵港市)
吴 龙 (柳州市)
黎语馨 (梧州市)

11人

黄欣怡 (南宁市)
蓝琳琦 (贵港市)
吴 龙 (柳州市)

13人

黄欣怡 (南宁市)
蓝琳琦 (贵港市)
吴 龙 (柳州市)
黎语馨 (梧州市)



项目名单

男子乙组

罗盛添 (南宁市)
 韦远航 (南宁市)
 何飞霖 (贺州市)
 龙赛文 (北海市)
 韦景云 (河池市)
 徐一渊 (河池市)
 黄德阳 (百色市)
 杨通润 (百色市)

全能个人(难度+攀石)

黄俊宁 (南宁市)
 闵聚仁 (贺州市)
 王高哲 (桂林市)
 陈星运 (贵港市)
 黄瀚峻 (河池市)
 陈赓祖 (柳州市)
 岑祖旭 (百色市)
 翟海涛 (梧州市)

23人

李科进 (南宁市)
 闵俊义 (贺州市)
 徐培宁 (北海市)
 朱泓林 (贵港市)
 韦清蟾 (河池市)
 何敬轩 (柳州市)
 李俊熹 (百色市)

女子乙组

黄萩棱 (南宁市)
 蒙慧莹 (南宁市)
 蓝荔玲 (河池市)
 韦思琪 (柳州市)
 黄雨瑄 (柳州市)
 黄芊熹 (梧州市)

全能个人(难度+攀石)

黄丽婷 (南宁市)
 黄馨雅 (北海市)
 曾佩淇 (河池市)
 周楚然 (柳州市)
 班雨桢 (百色市)
 翟天慈 (梧州市)

18人

罗佩玲 (南宁市)
 潘诗晨 (贵港市)
 韦贺宜 (河池市)
 罗睿岩 (柳州市)
 汤茹茜 (梧州市)
 麦楚翊 (梧州市)

参赛人数统计表

序号	单位	领队		教练		超编教练		随队人员合计	运动员		运动员合计	人数总计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	南宁市	1		1	1			3	10	10	20	23
2	柳州市	1		2		2		5	11	8	19	24
3	桂林市			1				1	1		1	2
4	梧州市		1	1				2	3	6	9	11
5	北海市	1		1				2	2	1	3	5
6	贵港市	1		1				2	12	3	15	17
7	百色市	1		1				2	5	1	6	8
8	贺州市	1		1				2	3		3	5
9	河池市	1		1	1			3	10	4	14	17
	合计	7	1	10	2	2		22	57	33	90	112